

新北市立北大高中 113 學年度選班群志願表(轉出實驗班)

班級		座號		姓名		學號		性別	☐ 男 ☐ 女
----	--	----	--	----	--	----	--	----	---

轉出實驗班：需同時填寫此表及【實驗班轉出】申請表(申請期程 05/01-05/29)。
請務必於截止日前完成家長、導師及輔導處簽章，並繳回教務處試務組。
表單如有塗改，請家長於塗改處旁簽名。

班群意願	☐ 商管社科 ☐ 數理資工 ☐ 生物醫學 * 請依選讀意願，於 ☐ 填入 1~3，第一順位請填入 1，以此類推。
高二數學 選讀意願	☐ 數學 A ☐ 數學 B * 請勾選 ☒ 高二數學選讀意願，高二數學為學年課程，中途不開放加退選。 * 高二下申請轉出之學生無須勾選。

注 意 事 項 及 說 明	- 關於各班群介紹及其學習地圖，請詳見本校 113 選課輔導手冊（峽客訣）。 電子檔：本校校網(左側)教務處專區→實驗研究組→選課輔導手冊。 - 教務處將依學生意願順位及本校學生選(轉)班群暨編班作業要點進行編班， 於 114 學年新學期開始前公佈編班名單，並依新編定的班級上課。 <u>高三期間不受理轉班群，且每名學生只得轉班群一次，故請同學慎選。</u> - 國際教育實驗班屬於商管社科班群，數理科技實驗班屬於生物醫學班群。 轉出實驗班：需同時填寫此表及【實驗班轉出】申請表(申請期程 05/01-05/29)。 轉入實驗班：實驗班需有缺額始受理申請轉入(申請期程 06/07-06/14)。 - 高中生畢業條件：依據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」與「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」，完全符合下列情形者，准予畢業，並發給畢業證書。 (1)修業期滿，應修習總學分 180 學分且最低學分數 150 學分及格，其中應包含： - 必修學分：至少須修習 102 學分。 - 選修學分：至少須修習 40 學分。 (2)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，未滿三大過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※我已閱畢上述注意事項及說明，並確認過**班群**意願順序。

學生簽名	家長簽名	導師簽名	輔導處核章

試務組簽收：_____